

## 晚清在华美国传教士的《圣经》汉译

高黎平

(宁德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英语系, 福建 宁德 351200)

〔摘要〕 西方传教士的《圣经》汉译在清末民初中国翻译史的第三次高潮期达到顶峰, 而晚清姗姗来迟的一群在华美国传教士在所有西方教士中后来居上, 他们以独特的翻译手段中西合璧地演绎了西方经典之作《圣经》, 其《圣经》汉译的成就无不让他们的外国同行叹为观止, 望其项背。

〔关键词〕 晚清; 在华美国传教士; 《圣经》汉译

中图分类号: H0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468X(2006)02-103-05

在中国翻译的历史长河中, 《圣经》汉译源远流长, 绵延不断, 一直持续到现当代。从唐代的景教翻译到近代的新教翻译, 一茬又一茬外国来华传教士在《圣经》翻译领域前赴后继, 将其从一个高潮推向另一个高潮, 直到19世纪, 美国来华传教士将基督新教《圣经》的汉译发扬光大, 并把这种最具异国宗教与文化色彩的翻译引向了辉煌。他们采用切实可行的翻译技巧和方法或手段, 使得他们的《圣经》汉译带有自身的翻译特色和相当的历史意义。而且, 在来华美国传教士的翻译研究于中国近代翻译史上尚处于一片茫茫荒芜的情形下, 这一课题的研究在《圣经》翻译还在进一步探讨的当今颇具现实意义。

### 一、在华美国传教士的《圣经》汉译

从19世纪30年代末第一个美国传教士踏上中国到20世纪40年代末最后一个美国传教士离开中国的一百多年历史中, 一部分美国传教士在华几乎没有停止过西学翻译活动。他们的翻译成果涵盖了许多领域。其翻译内容包罗万象, 涉及到宗教翻译、科技翻译与文学翻译。从他们百年翻译总体的数量和质量上看, 他们的科技翻译成就最大, 宗教翻译次之, 文学翻译最末。他们的宗教翻译, 从时间上看, 主要集中在他们来华的早期; 就内容而言, 主要是他们参与独立翻译、编译、修改和出版闻名于世的基督教传世之作《圣经》。

首位来华的美国传教士裨治文(E. C. Bridgman, 1801—1861)虽然1830年就到中国, 可他真正开始从事《圣经》翻译却是十几年后的事。1843年8月, 在华新教教士在香港举行的代表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 要求根据以前的译本重译圣经。在重译的过程中, 参与翻译的传教士内部发生了“God”译名争执, 其中意见最大的是, 对宇宙主宰的中文译名究竟应该译为“神”还是“上帝”无法达成共识, 结果双方各执一词, 互不相让, 于是分成了两个翻译班子, 各自为政, 进行翻译。接着在1847年6月, 裨治文夫妇奉差会之命, 调往上海参加修改《圣经》译本。美华圣经会(American Bible Society)支持用“神”表示宇宙的主宰, 为此资助裨治文和美国北长老会的克陛存(Michael Simpson Culbertson, 1819—1862)完成以“神”为译名的《圣经》翻译, 1859年出版了《新约圣经》, 1862年出版了《旧约全书》, 后来号称“神”的班子在1864年出版了《新旧约全书》中文圣经全译本, 史称“裨治文译本”。

1848年, 浸礼会从泰国曼谷请来了美国浸礼会真神堂传教士高德(Josiah Coddard, 1813—1854),

〔收稿日期〕2005-11-01

〔作者简介〕高黎平(1958-), 男, 山西省恒曲县人, 宁德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外语系副教授。

准备对马士曼的《圣经》汉译本进行修订。该浸礼会 1853 年出版了《新约全书》，1866 年出版了由罗梯尔(Edward Clemens Lord, 1817—1887)和怜为仁(William Dean, 1807—?)完成的《旧约全书》，史称“高德译本”。

1861 年，在华外国传教士成立了一个把《圣经》翻译成北京官话的委员会，在由 5 名几乎最早到北京的西国传教士组成的北京官话本译经委员会中，美国传教士就占了三席。他们是美国长老会最早来京的丁韪良(William. A. P. Martin, 1827—1916)、美国公理会最早入京的白汉理(Henry Blodget, 1825—1903)和美国圣公会最早派遣进京的施约瑟(Samuel I. J. Schereschewsky, 1831—1906)。该委员会根据麦都思(W. H. Medhurst, 系英国传教士)的译本，翻译了《新约》中的一部分。1850 年来华的丁韪良，在宁波期间，曾参与一部分将《圣经》译成宁波土话的工作(W. A. P. Martin, 1896: 56)。1864 年，美华圣经会在上海出版了第一部由丁韪良翻译的北京官话单卷本《约翰福音》(共 22 页)。1862 年到 1875 年，施约瑟一直在北京住了 13 年，开始了他卓有成就的《圣经》汉译的历程。1868 年，他出版了与其他传教士合译的中文官话《圣经全书》，该圣经译本为北方官话版本，史称“施约瑟北京官话译本”。1874 年，上海美华圣经会出版了他独立完成的《旧约全书》北京官话汉译本。《旧约圣经》汉译本具有极高的价值，译文不但忠实于原文，而且流畅通俗，被誉为“40 年来无竞争对手”(Marshall Broomhall, 1934: 82)。1890 年，以英美为主的外国新教传教士在上海举行全国会议，通过一项决议，由新教各宗派联合组成一个翻译班子，分成三组，分别负责文理、浅文理和白话文三种译本。于是，施约瑟第一次完整地用浅文理翻译了《圣经全书》，全书于 1902 年在上海出版，史称“施约瑟浅文理译本”。他还编译了官话《圣经全书》的第一本串珠本(John R. Hykes, 1936: 42)，1908 年由美华圣经会出版(Eric M. Morth, 1939: 88)。1910 年，他又出了浅文理《圣经全书》串珠本。直到 1919 年，浅文理和合本《圣经全书》才得以出版。

从 1896 年起，美国传教士狄考文(Calvin Wilso Mateer, 1836—1908)、富善(Chauncey Goodrich, 1836—?)等传教士参与了《圣经》官话和合译本的修订工作。享有“模范的翻译”美誉的(朱维之, 1992: 70)《官话和合本》是他们花费几十年时间，以 1855 年出版的《英文修订本圣经》(Revised Version of The English Bible)为蓝本翻译的(赵维本, 1993: 33)，这是在中国影响最大流传最广的《圣经》版本。现行的中文《圣经》就是在对这一译本的修订和完善的基础上完成的。圣经官话和合译本有如此巨大之成就，身为“和合本”译委会主席狄考文大可居功自伟。1865 年来华的富善在道州传教，后来主要在华北协和大学任教，并从事西学翻译，他还耗费了整整 29 年的时间将《圣经》译成蒙文。

19 世纪末，在华传教士的翻译事业从繁荣期进入衰落期，《官话和合本》成为美国传教士主持翻译的最后一个圣经译本。从英国传教士马礼逊在中国完整地翻译《圣经》(1819 年出版)到以美国传教士为主的翻译班子共同完成《官话和合本》(1919 年出版)的一百年间，在中国有 9 部完整的《圣经》中文译本出现。圣经译者都为英美传教士，间或有中国学者参与润色，如 1855 年的《代表委员会译文》曾经由华人学者王韬修改过；中国翻译家王宣忱也当过《官话和合本圣经》“译委会”主席狄考文的助手。随着中国首批海外归来的学子成为 19 世纪末民族翻译副业的栋梁之材，像林纾、严复等一批赫赫有名的本土学者、译家逐渐将西方传教士译员取而代之。中国的基督徒学者也完全能够肩负起翻译圣经的重任，于是美国传教士便退出了汉译圣经的舞台。20 世纪 50 年代，一部完全由中国基督学者合作翻译的“现代中文译本”圣经在香港面世。然而，《官话和合本》并不因为“现代中文译文”的面世而失去夺目的光彩和魅力，这部译本在当今的中国仍广为使用。

## 二、在华美国传教士《圣经》汉译特色及翻译方法

从以上对美国在华传教士汉译《圣经》史实的简要回顾中，我们不难看出，他们参与了用不同的汉语言(包括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或不同的中国方言翻译出版不同类型或版本的《圣经》的活动，呈现

出晚近美国教士《圣经》汉译的自身特色与翻译方法。笔者拟从几个方面对它们加以探讨。

美国传教士《圣经》汉译的特色之一在于力求使其译文本色化及本土化。在来华的美国传教士中，裨治文曾参加对马礼逊的第一部完整《圣经》汉译本的全面修订工作，并且担任主译，在修改过程中参照其它的《圣经》汉译本，其修订本于1855年刊行，修改后的《圣经》译文通顺达意，“在用词上力求本色化”（李志刚，1998：169）；其他美国传教士在《圣经》翻译的本土化方面也做了力所能及的努力。这具体表现在：一方面，为了让《圣经》的传播和接受达到更广泛更普及，直至深入凡俗民间的效果，他们在传教的早期致力于用中国方言翻译《圣经》，例如丁韪良早期在宁波传教期间，曾参与了将一部分《圣经》用宁波土话翻译的工作；美国传教士高第丕及其夫人曾用上海方言《圣经》中的故事翻译或译写《赞美诗》、《圣经故事》、《三个小姐》等宗教类文献（熊月之，1994：205—213）；另一方面，为了让中国各族人都能读到《圣经》，以使更多的人信仰基督，他们还翻译出版中国少数民族的《圣经》译本，例如富善在道州传教期间，就用长达29年的时间用蒙古文翻译出版《圣经》。

清末民初外国传教士的《圣经》汉译，尤其是由狄考文主持翻译的《官话和合本》中文译本，较之以前的译本，质量有所提高，这是他们汉译《圣经》的特色之二。自基督教传入中国以来，《圣经》先后被译成中文，而且还出现过几百种不同的版本（刘冬萌，2002：60）。但是，诚如上文所述，从马礼逊的第一部完整的《圣经》中译本在中国而世的1819年到《官话和合本》出炉的1919年，《圣经》中译本只出过9部。虽然这9部《圣经》比以往其它任何时候所翻译的几百种相比在数量上显得微不足道，可在质量上却有了大幅提升。最早翻译《圣经》的西方传教士使用的是中国古典文言文，译本读起来佶屈聱耳，生涩难懂。这种风格尽管深深地影响了后来的《圣经》翻译，可是，毕竟时过境迁，到了《官话和合本》汉译时，美国等国的传教士译者要求译文切合原文，使用通俗易懂的白话文，避免用方言，便于诵读，以致于译文具有较强的可读性，再加上中国学者王宣忧等人的润色，大大增加了该译本的文学色彩。无怪乎，现代著名的翻译家朱维之先生将圣经的《官话和合本》称为“标准译本”（朱维之，1992：70）。

美国在华传教士翻译《圣经》，特别是用汉语演绎《官话和合本》的成功之处在于，他们在翻译中能够娴熟地应用英汉直译的技巧。《官话和合本》是相当典型、成功的直译本。例如《官话和合本》中的“雅歌”本为诗歌，是极赋予文学风味的东西。按理说，直译是相当困难的，甚至几乎是不可能的。可是《官话和合本》还是令人信服地做到了这一点。尽管它采用了逐字逐句与原文一一对应的直译法，然而译文并不显得艰涩难读，倒是不乏几分文学的味道（蒋晓华，2003：304）。我们不妨看一段《官话和合本》中的汉译文：“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带在你臂上如戳让；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嫉恨如阴间之残忍。所发的电光是火焰的电光，是耶和华的烈焰。爱情众水不能熄灭，大水也不能淹没。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就全被藐视（Place me like a seal over your heart, like a seal on your arm: for love is as strong as death, its jealousy unyielding as the grave, It burns like blazing fire, like a mighty flame. Many waters cannot quench love; rivers cannot wash it away. If one were to give all the wealth of his house for love, it would be utterly scorned.）”。比较《圣经》英语原文，《官话和合本》中应用了直译法所获得的效果便一目了然。

在华美国传教士在汉译《圣经》的过程中，采用了诸如编译、节译、选择、摘译、译述等翻译方法，这些方法是晚清早期来华美国传教士使用最普遍的翻译手段。例如，由于先前来华的美国传教士在翻译《圣经》时多半单兵作战而显得势单力薄，而且汉译《圣经》的个人能力有限或翻译的水平参差不齐，所以在马礼逊完整翻译《圣经》的同时，裨治文、卫三畏、丁韪良等美国在华传教士也尝试着编译或节译《圣经》的章节内容。然而，这种方法译的《圣经》在内容上无法体现完整性，在翻译艺术表现力上无法体现一致性，译者应用的翻译文体也欠通俗，因此在马礼逊的中国第一部完整的《圣经》汉译本大行其道后，他们的《圣经》编译本或节译本也就销声匿迹了。再如，美国传教士高

第丕及其夫人在墨海书馆期间,为了满足基督教《圣经》的以通俗的形式传播,他们采取选择、摘译、改译等翻译手段,并用上海方言将《圣经》中的部分章节或内容翻译或改译成《赞美诗》、《圣经故事》、《三个小姐》等等。

### 三、在华美国传教士《圣经》汉译的历史意义

晚清美国传教士在华翻译整整有一百年的历史,他们在西学翻译界可谓硕果累累,取得了甚至令人刮目相看的骄人业绩。特别是官话《新约全书》“远远超过了翻译者的期望,带来了更直接、更广泛、更长久的成功,它是《圣经》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划时代著作”,带来了“一个新时代”(Marshall Broomhall, 1934: 84)。《圣经》汉译虽然只是美国传教士在华西学翻译的沧海一粟,可由于他们的《圣经》汉译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所以他们汉译的不同版本《圣经》对中国近代译界客观上所产生的影响值得我们深入探究。

美国在华传教士翻译的《圣经》构成了中国《圣经》链中的重要一环,并将《圣经》汉译推向了巅峰。《圣经》是基督教的经典之作,从唐代的景教到元代的里可温教到明末清初的天主教再到晚清的耶稣新教,《圣经》汉译从圣经传入中国起持续不断。新教的传播对中国的影响最大,这完全得益于晚清西方来华传教士数次用中文将《圣经》完整地翻译、修订,特别是上述美国传教士对《圣经》汉译的推波助澜,使他们的《官话和合本圣经》中译本享有前所未有的声誉,堪称《圣经》在华中文的“标准译本”。

新教作为最后传入中国的基督教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晚清美国传教士的《圣经》汉译本的刊行,给中国带来了崭新的异域文化。“《圣经》在中国得到翻译,是中西文化交流的必然结果。”(任东升, 2002: 112)众所周知,《圣经》不仅仅是一部宗教文献,它也是西方文学与文化密不可分的构成要素。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即使现在的国人不了解基督教和《圣经》,他们也无法了解西方的思想精髓(刘冬萌, 2002: 62)。从这一层面上看,在华美国传教士在中国《圣经》汉译史上赋有划时代意义的《圣经》译本,为新教文化在中国的广泛传播,并且在西方新教和中华传统儒家、道家文化的冲突对话中并行生存在同一个国度里,起到了其他西学译著不可替代的作用。

《官话和合本》等白话圣经译本对现代汉语的影响显而易见。这种影响表现在以下两大方面。第一,官话《圣经》的广为刊行为现代汉语输入了为数不少至今还洋味十足的新词汇、新典故、新短语,如圣经、亚当、夏娃、福音、天堂、地狱、先知、上帝、圣母、天使、复活、乐园、禁果、祈祷、礼拜、圣诞、忏悔、原罪、洗礼、堕落、基督教、十字架、伊甸园、象牙塔、替罪羊、三位一体、以眼还眼、最后的晚餐、一报还一报、旧瓶装新酒、不劳者不得食等等,这正如朱自清所说的“基督教《圣经》的官话翻译,增富了我们的语言”(朱自清, 1999: 69)。第二,它们对汉语文学语言的发展起到外在的推动作用,实际上成了中国白话运动的催化剂和新文学运动的开路先锋。“《圣经》本身极大部分是极好的文学”(杨周翰, 1985: 49),而官话《圣经》译本“对我国现代文学的影响不可低估”(黄心川, 1988: 330)。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像鲁迅、郭沫若、徐志摩、巴金、老舍、茅盾、林语堂、郁达夫、冰心、曹禺、沈从文等许多文学大家,无不在自己的著作中引用或评述过白话《圣经》中丰富多彩的语言。鲁迅曾经对新文学之初抨击“白话是马太福音体”的话还以坚定的回答:“马太福音是好书,很应该看。”(鲁迅, 1992: 89)由此,白话《圣经》在中国现代文学家心目中的地位可窥见一斑,所产生的方方面面的影响就不足为怪了。

《圣经》汉译,特别是《官话和合本圣经》译本,给晚清乃至后来的翻译事业带来的积极影响不可小视。应该公正地说,晚清主要由美国传教士参与或主持翻译的《圣经》在得到中国学者帮助的同时,也为中国学者提供了翻译并造就他们成为翻译家的契机。1855年刊行的《圣经》译委办的文言文《代表译本》的翻译得到过在当时堪称中国宗教翻译大师王韬的鼎力相助,而他又在裨治文的协助

下，翻译出“文辞达雅”的文言文《新约》和《旧约》，分别于1852年和1854年出版(马祖毅，1984：276)，这使他成为中国翻译史上完整翻译《圣经》的第一人。另外，《官话和合本圣经》的翻译更是得到中国著名学者、翻译家王宣忱的帮助，王宣忱作为“译委会”主席狄考文的助手，为《官话和合本圣经》汉译水平达到空前的高度做出应有的贡献。也就是有了这种的参与经历，并在美国传教士及其《圣经》汉译本的影响下，他从1930年起着手独立用汉语翻译《新约》(1933年出版)。而且，这部《新约》成为中国翻译家独立翻译圣经的第一本。

#### 参考文献：

- [1]W. A. P. Martin. *A Cycle of Cathay*[M]. New York: Felming H. Revell, 1896.
- [2]Marshall Broomhall. *The Bible in China*[M]. 1934.
- [3]John R. Hykes.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in China*[M]. American Bible Society, 1936.
- [4]Eric M. Morth. *The Book of a Thousand Tongues*[M]. The United Bible Society, 1939.
- [5]朱维之. 基督教与文学[M]. 上海：上海书店，1992.
- [6]赵维本. 译经溯源——现代五大中文圣经翻译史[M]. 香港：中国神学研究院，1993.
- [7]李志刚. 民国以前香港基督之本色化事业及其影响[A]. 王志远 编. 基督教在中国本色化[C]. 北京：今日中国出版社，1998.
- [8]熊月之. 西学东渐与晚清社会[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 [9]刘冬萌. 从《圣经》的不同版本看中文《圣经》翻译[J]. 岱宗学刊，2002(2)58—62.
- [10]蒋骁华. 《圣经》汉译及其对汉语的影响[J]. 外语教学与研究，2003(4)，301—305.
- [11]任东升. 中国翻译家与《圣经》翻译[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2002(4)，109—112.
- [12]朱自清. 新诗杂话[C].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
- [13]扬周翰. 十七世纪英国文学[M]. 北京：商务出版社，1985.
- [14]黄心川. 世界十大宗教[M]. 北京：东方出版社，1988.
- [15]鲁迅. 鲁迅全集·第八卷[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
- [16]马祖毅. 中国翻译简史(五四运动前)[M]. 北京：商务出版社，1984.

〔责任编辑 靳青万〕

## Chinese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by the American Missionaries in China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GAO Li - ping

**Abstract:** Chinese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by the Western missionaries reached the peak in the third highest tide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translation at the end of the Qing Dynasty and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Minguo. However, a group of the American missionaries who came to China later than other missionaries marched ahead of other countries' missionaries in China, and deducted the Western classical work *The Bible* in their own translating method, uniting the Chinese and the West as one, whose achievement in Chinese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was acclaimed as the peak of perfection and looked upon by other foreign missionaries of the time.

**Key words:** the late Qing Dynasty; the American missionaries; Chinese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translation characteristics; translating method; significance in translation